

華琦弟兄每日讀經（未經講者校閱，僅供個人追求使用）

路加福音 20： 27-40

弟兄姐妹平安，我是華琦。感謝主，又來到我們讀經的時間。我們要繼續來讀路加福音第 20 章，今天我們讀 27-40 節。

在耶穌地上職事的最後一週，祂也知道祂的時候到了；因此祂就公開地和當時在耶路撒冷城裡面一些祭司長、文士和長老們，直接地談論關於神國的問題。也因為這個緣故，這些文士、祭司長和長老們，就想辦法要殺害耶穌。因為當時在羅馬政權下，他們並沒有定人死罪的權柄；因此他們就想辦法抓到耶穌的把柄，要來陷害耶穌，能夠藉羅馬人的手把耶穌除掉。昨天，他們就用了在政治上納稅的事情，來試探耶穌；耶穌非常有智慧地回答了他們的話語。接下來，他們就用宗教的事要來試探耶穌。

當時在猶太社會，兩個最主要的教派，一個是法利賽人，一個是撒都該人。這兩派人就有點像是古代的保守派跟古代的摩登派。法利賽人非常重視傳統，非常重視儀文，以至於律法裡面的每一個規條，他們都要強迫人遵守；而許多規條，他們自己也都守不住，因此久而久之，就形成了假冒為善。這是法利賽人，古代的保守派。

而撒都該人正好相反，他們是古代的摩登派。他們比較重視今生，我所可以得著的一切。因此，凡認為不合宜的任何規條，他們就一概拋棄。他們不相信天使，他們不相信復活。在政治上，他們也極力與羅馬政權配合，以謀得在猶太生活當中能夠更富裕、更安定。緊接著關於納稅的試探之後，我們來讀 27 節。

第 27-28 節：「撒都該人常說沒有復活的事。有幾個來問耶穌說：夫子！摩西為我們寫著說：人若有妻無子就死了，他兄弟當娶他的妻，為哥哥生子立後。」

這些人就要用復活來試探耶穌。在整個舊約中，撒都該人他們只接受摩西五經；對於後面的先知書，尤其講到彌賽亞回來帶來神國的復興，這些事他們通常都是不接受的。

他們所引的經節是在申命記 25：5-6 節，那邊記載，「弟兄同居，若死了一個，沒有兒子，死人的妻不可出嫁外人，她丈夫的兄弟當盡弟兄的本分，就是娶她為妻，與她同房。婦人生的長子必歸死兄的名下，免得他的名在以色列中塗抹了。」這個條文的主要目的，是讓他死去兄弟的名不被塗抹。接著，撒都該人就著這一個律法，講出一個虛構的事例。這

事例近乎有點荒謬，它只不過為了要凸顯他們所認為復活會產生出來的一些問題。

第 29-33 節：「有弟兄七人，第一個娶了妻，沒有孩子死了；第二個、第三個也娶過她；那七個人都娶過她，沒有留下孩子就死了。後來婦人也死了。這樣，當復活的時候，她是哪一個的妻子呢？因為他們七個人都娶過她。」

因為他們不相信復活，就特地虛構了這麼一個事例：有七個兄弟都娶過同一個女人，結果都死了，這個女人也死了。那將來在復活的時候，她到底是誰的妻子呢？因為他們不相信復活，他們就為了要凸顯復活所帶下來的一些問題，而虛構了這個例子。接著我們來看耶穌的回答，耶穌的回答非常乾脆，一針見血。

第 34-35 節：「耶穌說：這世界的人有娶有嫁；惟有算為配得那世界，與從死裡復活的人也不娶也不嫁；」

耶穌一開始就很直接地講，有這世界和那世界；而這世界所通用、實行的法則，在那世界根本不成立。在這個世界裡面

有嫁有娶，在那個世界沒有嫁也沒有娶；人是不娶不嫁的。
為什麼呢？

第 36 節：「因為他們不能再死，和天使一樣；既是復活的人，就為神的兒子。」

這世界的人，因為人的生命短暫、生命有限，為著要延續生命，所以我們有嫁有娶，能夠產生子嗣、延續生命。在將來要來的那個世界，人像天使一樣，人不再會死，因此也就不再有傳宗接代的必要，在那世界的人也就不嫁不娶。

換句話說，耶穌很直接地告訴他們：你們是用這個世界裡面的一些法則、經驗，你們想把它延伸到下一個世界去，其實這是不對的。這世界和那世界的法則是不一樣的，這世界有嫁有娶，那世界不嫁不娶。也就是說，人復活了，不是說今天死了，明天起來就跟昨天一樣繼續過生活。不是的，人的存在是更高層次的存在了，不再局限於今天這個物質的世界。那時候的人像天使一樣，不再受身體上的拘束，並且也不會再死亡。

我們要特別注意講到那世界，耶穌加了一些修飾詞。是什麼修飾詞呢？35 節：「惟有算為配得那世界，與從死裡復活的

人也不娶也不嫁；」也就是說，那世界不是每一個人都可以進去的，惟有配得、並且從死裡復活的人，才能進入。也就是說，要進到那世界，人是必須要付代價的，並且要能夠從死裡復活。

這就讓我們想到在 19 章，耶穌講到，有一個貴胄要去得國的比喻，祂把銀子交給僕人，要祂僕人去做生意，等祂得國回來的時候，要僕人交帳。那賺五錠的、賺十錠的，就是這裡算為配得的人。一方面，他們在神所託付的工作上，是算為配得；另外一方面，在他們的生命上，他們是經過死而復活，所以他們能夠在那世界裡面。

接著耶穌又加了一句，36 節後半：「既是復活的人，就為神的兒子。」我們成為一個復活的人，那個生命跟今天我們為人的生命不一樣，是神兒子的生命在我們裡面，讓我們復活。因此我們復活之後，就成為神的兒子。

這和撒都該人把他們在今世所得到的經驗、所得到的法則，把它引申到那世界，這個是錯誤的。改正了這個錯誤之後，耶穌繼續說。

第 37 節：「至於死人復活，摩西在荊棘篇上，稱主是亞伯拉罕的神，以撒的神，雅各的神，就指示明白了。」

撒都該人也非常尊重摩西，他們也熟讀摩西五經的，因此耶穌就用摩西的例子來告訴他們。因為他們不相信復活的事，耶穌卻非常直截了當地告訴他們說，摩西在荊棘篇，也就是出埃及記第 3 章，摩西看見燃燒的荊棘那一段，神親自來呼召摩西。

當神對摩西說話，在第 3：6 節就對他說：「我是你父親的神，是亞伯拉罕的神，以撒的神，雅各的神。」這一句話，以色列人都非常清楚。因為他們是亞伯拉罕的後裔，尤其雅各之後，就帶下來他們的十二個支派。因此每次他們稱他們的神的時候，都稱是亞伯拉罕、以撒、雅各的神。可是每次當他們這麼宣告的時候，他們並不清楚其中真正的含義，耶穌在這裡就把這點了出來。

第 38 節：「神原不是死人的神，乃是活人的神；因為在祂那裡，人都是活的。」

換句話說，耶穌就直接了當地告訴他們：你們一天到晚稱亞伯拉罕、以撒、雅各的神，你知不知道，當神第一次向摩西

啟示，祂是亞伯拉罕、以撒、雅各的神，祂乃是活人的神。雖然在摩西的時候，比亞伯拉罕晚了四百年，在人看來，好像亞伯拉罕死了、以撒死了、雅各死了，但耶穌說不是的，神不是死人的神，神是活人的神。你們以為他們身體過去了，其實他們沒有死。神還是亞伯拉罕的神，神還是以撒的神，神還是雅各的神。

也就是說，亞伯拉罕、以撒、雅各都還活著；因為在神那裡，人都是活的，只不過我們的身體過去了。等到有一天復活的時候，我們就全部復活，取了一個屬靈的身體。

關於復活，保羅的啟示可能是最清楚的，在哥林多前書 15 章，那篇關於復活的章節，42 節這麼說：「死人復活也是這樣：所種的是必朽壞的，復活的是不朽壞的；所種的是羞辱的，復活的是榮耀的；所種的是軟弱的，復活的是強壯的；所種的是血氣的身體，復活的是靈性的身體。」也就是說，我們今天在肉身上種種的限制，到有一天我們經過死、又從死裡復活之後，這些限制就都不再存在了。也就是耶穌給當時不信的撒都該人，上了非常寶貴的一課。不要以為人肉身過去了就死了，不是的，在神那裡人都是活的。

聖經也很清楚地告訴我們，人人都有一死，死後且有審判。而在審判裡面，有歸於復活的審判。當有一天，人都要復活，

復活之後，就看你到底有沒有耶穌基督的生命。如果有，你就是歸於榮耀的復活；如果沒有，你就是歸於審判的復活。也就是你復活之後，就要接受審判；如果你名字不記在生命冊上，就要下到永遠的火湖裡。對於撒都該人的挑戰，耶穌簡單、清楚、明白地回答了他們的問題。

第 39-40 節：「有幾個文士說：夫子！你說得好。以後他們不敢再問祂什麼。」

耶穌智慧的回答，擋住他們的口；也藉著耶穌這樣的回答，讓我們對未來更充滿了盼望。

我們一同來禱告：主啊，謝謝你。我們這一群不堪的人，居然藉著我們的相信，得著永遠的生命。不僅如此，你還為我們預備了那世界。當我們眾人從死裡復活之後，因為我們裡面有神的生命，我們就成為神的兒子。幫助我們每一個人在這世界生活的時候，讓我們每天的生活，都為著將來在天上積存榮耀而生活；讓我們成為一群配得那世界的人；讓我們願意輕看這世界中，我們所必須要經過各樣的患難，甚至於羞辱和迫害，因為我們都願意算為配得那世界的人。幫助我們每個人在今天就活出得勝的生活，禱告奉主耶穌基督的聖名。